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科技”或者“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于2016年4月25日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恒源科技由国盛证券推荐于2016年8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恒源科技，证券代码：838952。

国盛证券于恒源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开始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在持续督导期间，恒源科技积极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不断完善内部治理机制，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并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时，恒源科技按时足额支付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国盛证券在担任恒源科技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与恒源科技保持日常联系及指导，并督促和协助恒源科技及时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有关业务规定办理信息披露事宜，对恒源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慎的核查，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恒源科技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恒源科技战略发展的需要，经双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于2022年2月15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01 日向恒源科技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至此函出具之日起生效。自 2022 年 03 月 01 日起，国盛证券不再担任恒源科技的主办券商，不再承担对恒源科技的持续督导职责。

国盛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 } 月 8 日

